

股票代码：A股 600663  
B股 900932

证券简称：陆家嘴  
陆家B股

编号：临2022-017

##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4月12日晚，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中环网”上获悉，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移交事项，其中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苏州绿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岸公司”）名下部分土地存在污染。

上述事项可能导致绿岸公司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或面临经济损失，进而对公司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正在全力核查和评估。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有序运行。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和方法，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一、风险事项概述

2022年4月12日晚，公司从“中环网”上获悉，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于近日发布了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移交事项，涉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绿岸公司名下部分土地存在污染。

绿岸公司持有位于苏州市高新区浒墅关镇苏通路北、苏钢路东的苏地2008-G-6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约66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为108万平方米，共分为17幅子地块，性质为住宅、商办、工业（研发）、教育等，现已开发其中8幅地块。近期，绿岸公司意外发现已建设教育设施的2号、13号地块及尚未开发的3号、4号地块均存在严重污染风险，土壤或地下水中诸多元素大幅超标，不符合该等地块原对应的规划用地标准，4幅地块面积合计约11.8万平方米（截至2021年末，该4幅地块累计工程投入金额约为4.5亿元，对应的存货金额为22.42

亿元。由于上述项目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故尚未结转）。公司就土地污染事宜向当地政府部门进行了报告，并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获悉环保部门发布信息对污染情况进行了初步确认。绿岸公司已暂停相关开发建设，并实施了严格管理。

绿岸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2016 年 10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佳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华宝信托-安心投资 2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佳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劣后级委托人）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联合竞得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钢集团”）挂牌出让的绿岸公司 95% 股权。

根据苏钢集团于 2016 年 8 月挂牌时披露的信息，绿岸公司名下地块中，非焦化区域的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未受到污染，可再开发利用；焦化区域的污染主要集中在 4 号地块局部区域，根据修复目标值，最终确定 0-18 米深度内，污染范围为 17542 平方米，污染土方量为 39604 立方米。公司基于对公开市场股权挂牌信息的信任，以及对政府部门行政行为的合理信赖，根据规定对相关所知信息进行了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审慎研究并依法履行各项合规审议程序后，通过下属企业竞得绿岸公司股权。股权交易后，绿岸公司已就苏钢集团所披露的污染范围进行了治理修复。

在环境调查同时，公司组织专门力量核查发现，在苏地 2008-G-6 号地块调规变性及出让过程中，不排除苏钢集团、环境检测机构等存在涉嫌一系列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等可能，导致存在严重污染的土地进入公开交易市场，并在挂牌转让绿岸公司 95% 股权时隐瞒了相关信息。公司正在就土地调规及出让过程中行政审批及部门监管的合规合法性进行深入查核。

##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事项可能导致绿岸公司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或面临经济损失，进而对公司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正在全力核查和评估。

除上述风险事项外，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平稳，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战略，推进各项主营业务有序开展。

### 三、应对措施

1、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组织法律、环境、规划土地等各方面专家力量，全力以赴，牵头开展处置、维权工作。

2、委托权威机构进一步核查绿岸公司地块相关情况。

3、与苏州高新区当地政府及苏钢集团大力交涉，并视情况持续、逐级向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情况进行申诉。

4、加大调查力度，核查相关事实，结合与责任方的交涉情况，采取法律手段进行维权，尽最大努力挽回损失。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勤勉尽责，积极维权，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风险提示

鉴于污染地块不符合开发条件，相关开发建设工作现已暂停，可能导致绿岸公司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或面临经济损失，进而对公司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根据上述事项后续进展，审慎分析评估对公司的影响，认真落实应对此次风险事项的各项措施，妥善处理本次风险事项，尽最大努力化解风险、尽一切可能减少损失、尽全力积极争取赔偿。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及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